

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9 年 10 月 23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上海市浦东新区环科路 555 弄 2 号楼 9 楼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10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参加审议监事 3 人，实际参加审议监事 3 人。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康峰先生召集并主持，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全体监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全文及正文；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董事会编制和审核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详见同日刊登于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正文，《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，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符合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的有关规定。执行新会计政策能够更客观、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

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因此，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。

详见同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19 年 10 月 25 日